

南區區議會

**動議辯論：建議政府在發展本預留作鐵路相關物業發展的海洋公園港
鐵站以北用地時，加入展示香港海事及漁業歷史的元素**

目的

本文件旨在請各議員就下文所述動議進行討論及作出決議。

背景

2. 陳富明先生及張少強先生以書面（附件一）提出，要求在 2011 年 7 月 14 日舉行的南區區議會第二十三次會議上，就以下動議進行討論，並獲林玉珍女士 MH、陳理誠太平紳士及馮仕耕先生和議：

「本會建議政府在發展本預留作鐵路相關物業發展的海洋公園站以北用地時，加入展示香港海事及漁業歷史的元素，以進一步推動及保育本港的漁民文化，同時加強南區作為主要漁港及造船業基地的形象。」

3. 按照南區區議會會議常規（2008-2011）第18條，南區區議會主席同意將有關議題納入南區區議會第二十三次會議的議程。規劃署對有關建議的回應載於附件二。

徵詢意見

4. 請各議員就上述動發表意見及進行討論。

南區區議會秘書處

2011 年 7 月